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水利局 2025 年 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5 年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5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十一、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

第三部分 2025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水利局部门 2025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二、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水利局部门 2025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三、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水利局部门 2025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四、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水利局部门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五、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水利局部门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六、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水利局部门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水利局部门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八、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水利局部门 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九、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水利局部门 2025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十、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水利局部门 2025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十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水利局部门 2025 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2025 年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贯彻执行《水法》、《水土保持法》、《防洪法》等水利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制定全市贯彻实施细则、办法,实行依法治水、依法管水。

(二)负责拟定全市水利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推进深化水利体制改革工作;负责保护水资源的合法开发利用;负责组织拟定河道治理综合规划、防洪规划及辖区内水土保持规划等水利工程建设项目并监督实施。

(三)负责全市水资源(含地表水,地下水和水库水)的统一管理工作;拟定全市水中长期供求计划、水量分配方案并监督实施;负责实施取水许可、水资源有偿使用制度和城乡规划及各类建设项目的水资源论证、防洪论证制度;组织实施取水许可制度和水资源费征收制度;负责管理全市计划用水、节约用水工作;执行节约用水政策、措施、规划和相关标准;指导和推动节约用水社会建设工作;组织指导水政监察和水行政执法工作,并协调处理全市水域范围内的水事纠纷。

(四)负责水利行业安全生产工作;负责对水库、水利设施的安全监管;组织实施水利工程建设质量和安全监督。

(五)负责水利设施、水域及其岸线的管理与保护;负责河流及河岸、滩涂的治理和开发建设;负责水利工程建设与运行管理。

(六)指导农村水利工作;组织指导农村饮水安全、节水灌溉等水利基本建设与管理工作;指导水利设施管理和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

(七)组织开展水利科技宣传及普及工作;负责水利行业质量监督工作;执行水利行业地方技术标准和规程规范。

(八)负责有关行政审批事项事中事后的监督检查和管理,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配合相关部门做好有关行政审批事项的现场勘查、专家评审、技术论证和社会听证工作。

(九)承办市委市政府和上级业务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水利局单位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 3 个处室,分别是:水利工程玉水土保持办公室、水资源管理办公室(河湖长制办公室)、党政办公室。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水利局单位编制数 17,实有人员 52 人,其中:在职 21 人,增加 2 人;退休 31 人,增加 2 人;离休 0 人,增加 0 人。

第二部分 2025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表 1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水利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功能分类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2024.7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85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330.88	202 外交支出	
其中：一般财力	838.28	203 国防支出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492.6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117.06	205 教育支出	
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		206 科学技术支出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转移支付	117.06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8.83
其中：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8.16
4.财政专户核拨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单位资金	576.8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其中：事业收入		213 农林水支出	3421.57
上级补助收入		214 交通运输支出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其他收入	576.80	217 金融支出	
二、上年结转结余	1536.17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财政拨款结转	1536.17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536.1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1.50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06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非财政拨款结余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其中：财政专户核拨		227 预备费	
单位资金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 入 总 计	3560.91	支 出 总 计	3560.91

表 2

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水利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 名称	总 计	财 政 拨 款 （ 补 助 ）							财政 专户 （教 育收 费）	单位 资金	财政 拨款 结转	非财 政拨 款结 转结 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 助）小计	一般公 共预算	上级一 般公共 预算安 排的转 移支付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上级政 府性基 金安排 的转移 支付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上级国 有资本 经营预 算安排 的转移 支付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 出	0.85										0.85	
201	32		组织事务	0.85										0.85	
201	32	99	其他组织事务支 出	0.85										0.85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 名称	总 计	财 政 拨 款 （ 补 助 ）							财政 专户 (教 育收 费)	单位 资金	财政 拨款 结转	非财 政拨 款结 转结 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 助）小计	一般公 共预算	上级一 般公共 预算安 排的转 移支付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上级政 府性基 金安排 的转移 支付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上级国 有资本 经营预 算安排 的转移 支付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 支出	88.83	88.83	88.83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 老支出	88.83	88.83	88.83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1.81	51.81	51.81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 本养老保险缴费 支出	37.02	37.02	37.02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 名称	总 计	财 政 拨 款 （ 补 助 ）							财政 专户 (教 育收 费)	单位 资金	财政 拨款 结转	非财 政拨 款结 转结 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 助）小计	一般公 共预算	上级一 般公共 预算安 排的转 移支付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上级政 府性基 金安排 的转移 支付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上级国 有资本 经营预 算安排 的转移 支付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8.16	18.16	18.16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 疗	18.16	18.16	18.16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15.99	15.99	15.99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17	2.17	2.17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 名称	总 计	财 政 拨 款 （ 补 助 ）							财政 专户 (教 育收 费)	单位 资金	财政 拨款 结转	非财 政拨 款结 转结 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 助）小计	一般公 共预算	上级一 般公共 预算安 排的转 移支付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上级政 府性基 金安排 的转移 支付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上级国 有资本 经营预 算安排 的转移 支付				
213			农林水支出	3421.57	1309.45	699.79	492.60		117.06				576.8 0	1535. 32	
213	03		水利	3304.45	1192.39	699.79	492.60						576.8 0	1535. 26	
213	03	01	行政运行	305.24	305.24	305.24									
213	03	05	水利工程建设	856.92	393.95	393.95								462.9 7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 名称	总 计	财 政 拨 款 （ 补 助 ）							财政 专户 (教 育收 费)	单位 资金	财政 拨款 结转	非财 政拨 款结 转结 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 助）小计	一般公 共预算	上级一 般公共 预算安 排的转 移支付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上级政 府性基 金安排 的转移 支付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上级国 有资本 经营预 算安排 的转移 支付				
213	03	06	水利工程运行与 维护	310.60	310.60		310.60								
213	03	11	水资源节约管理 与保护	32.00	32.00		32.00								
213	03	14	防汛	30.00										30.00	
213	03	19	江河湖库水系综 合整治	952.78										952.7 8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 名称	总 计	财 政 拨 款 （ 补 助 ）							财政 专户 (教 育收 费)	单位 资金	财政 拨款 结转	非财 政拨 款结 转结 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 助）小计	一般公 共预算	上级一 般公共 预算安 排的转 移支付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上级政 府性基 金安排 的转移 支付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上级国 有资本 经营预 算安排 的转移 支付				
213	03	35	农村供水	150.00	150.00		150.00								
213	03	99	其他水利支出	666.91	0.60	0.60							576.8 0	89.51	
213	72		大中型水库移民 后期扶持基金支 出	117.12	117.06				117.06					0.06	
213	72	01	移民补助	117.12	117.06				117.06					0.06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 名称	总 计	财 政 拨 款 （ 补 助 ）							财政 专户 （教 育收 费）	单位 资金	财政 拨款 结转	非财 政拨 款结 转结 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 助）小计	一般公 共预算	上级一 般公共 预算安 排的转 移支付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上级政 府性基 金安排 的转移 支付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上级国 有资本 经营预 算安排 的转移 支付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1.50	31.50	31.50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31.50	31.50	31.5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31.50	31.50	31.50									
			合计	3560.91	1447.94	838.2 8	492.6 0		117.0 6				576. 80	153 6.17	

表 3

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水利局

单位：万元

科 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类	款	项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85		0.85
201	32		组织事务	0.85		0.85
201	32	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0.85		0.8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8.83	88.83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8.83	88.83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1.81	51.81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7.02	37.0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8.16	18.16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8.16	18.16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15.99	15.99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17	2.17	
213			农林水支出	3421.57	305.24	3116.33
213	03		水利	3304.45	305.24	2999.21
213	03	01	行政运行	305.24	305.24	
213	03	05	水利工程建设	856.92		856.92
213	03	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310.60		310.60
213	03	11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32.00		32.00
213	03	14	防汛	30.00		30.00
213	03	19	江河湖库水系综合整治	952.78		952.78
213	03	35	农村供水	150.00		150.00
213	03	99	其他水利支出	666.91		666.91
213	72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117.12		117.12
213	72	01	移民补助	117.12		117.1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1.50	31.50	

科 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31.50	31.5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31.50	31.50	
			合计	3560.91	443.73	3117.18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水利局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 目	合 计	功 能 分 类	合 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 基金 预算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一、财政拨款（补助）	1447.9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1330.88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117.06	203 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5 教育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8.83	88.83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8.16	18.16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1309.45	1192.39	117.06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1.50	31.50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 入 总 计	1447.9	支 出 总 计	1447.94	1330.88	117.06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水利局

单位：万元

科 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类	款	项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8.83	88.83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8.83	88.83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1.81	51.81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7.02	37.0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8.16	18.16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8.16	18.16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15.99	15.99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17	2.17	
213			农林水支出	1192.39	305.24	887.15
213	03		水利	1192.39	305.24	887.15
213	03	01	行政运行	305.24	305.24	
213	03	05	水利工程建设	393.95		393.95
213	03	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310.60		310.60
213	03	11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32.00		32.00
213	03	35	农村供水	150.00		150.00
213	03	99	其他水利支出	0.60		0.6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1.50	31.50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31.50	31.5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31.50	31.50	
			合计	1330.88	443.73	887.15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水利局

单位：万元

科 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75.50	375.50	
301	01	基本工资	90.78	90.78	
301	02	津贴补贴	87.92	87.92	
301	03	奖金	56.56	56.56	
301	07	绩效工资	30.05	30.05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7.02	37.02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5.99	15.99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17	2.17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08	1.08	
301	13	住房公积金	31.50	31.50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2.43	22.4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49		15.49
302	01	办公费	3.15		3.15
302	05	水费	0.42		0.42
302	06	电费	0.42		0.42
302	07	邮电费	1.05		1.05
302	08	取暖费	3.31		3.31
302	11	差旅费	0.84		0.84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20		4.20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10		2.1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2.74	52.74	
303	02	退休费	46.79	46.79	
303	05	生活补助	2.88	2.88	
303	09	奖励金	3.07	3.07	
		合计	443.73	428.24	15.49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水利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 的补助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资本性支出 (基本建设)	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补助 (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对社会 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213			农林水支出		887.15		225.09			661.46					0.60
213	03		水利		887.15		225.09			661.46					0.60
213	03	05	水利工程建设	喀什市农村基层防汛预报预警体系建设项目	393.95		30.09			363.86					
213	03	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2025 年中央水利发展资金	13.00		13.00								
213	03	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自治区水利发展资金预算的通知-2025 年自治区水利发展资金	297.60					297.60					
213	03	11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2025 年中央水利发展资金	32.00		32.00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213	03	35	农村供水	2025 年中央水利发展资金	150.00		150.00								
213	03	99	其他水利支出	精准补贴及节水奖励补助项目	0.60										0.60
				合计	887.15		225.09			661.46					0.60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水利局

单位：万元

科 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213			农林水支出	117.06			117.06
213	72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117.06			117.06
213	72	01	移民补助	117.06			117.06
			合计	117.06			117.06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水利局

单位：万元

科 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备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水利局部门 2025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水利局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支出内容	合计	资金来源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4.20	4.20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小计)	4.20	4.20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4.20	4.20		

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水利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财政拨款				非财政拨款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2024 年驻村工作队为民办实事经费	0.85	0.85			0.85				
2024 年水利专项[重大骨干防洪减灾方向等]2024 年第一批中央基建投资预算资金	268.71	268.71			268.71				
喀什噶尔河灌区喀什市阿克喀什乡西开尔瓦渠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工程	104.02	104.02			104.02				
喀什噶尔河灌区喀什市帕哈太克里乡依希路斯塘支渠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工程	34.06	34.06			34.06				
喀什噶尔河灌区喀什市大牙郎水库放水支	56.18	56.18			56.18				

项目	合计	财政拨款				非财政拨款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渠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工程									
2024 年中央水利发展资金									
2024 年堤防（护岸）水毁修复项目	30.00	30.00			30.00				
2023 年中央水利发展资金项目	1042.29	1042.29			1042.29				
2024 年中央水库移民扶持基金	0.06	0.06			0.06				
	总计	1536.17			1536.17				

第三部分 2025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水利局部门 2025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水利局部门 2025 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 3560.91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单位资金、财政拨款结转结余等。

支出预算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农林水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等。

二、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水利局部门 2025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水利局部门收入预算 3560.91 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838.28 万元，占 23.54%，比上年预算减少 599.23 万元，下降 41.69%，主要原因是：本年预算减少水土保持评审费，访惠聚工作经费项目款，预算数减少。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 492.6 万元，占 13.83%，比上年预算减少 392.2 万元，下降 44.33%，主要原因是：本年预算减少水利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款，预算数减少。

政府性基金预算未安排。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 117.06 万元，占 3.29%，比上年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本年预算大型水库移

民直补资金较上年无增减变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未安排。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单位资金 576.8 万元，占 16.2%，比上年预算增加 576.8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本年预算增加单位资金，用于自收自支政府采购项目，预算数增加。

财政拨款结转 1536.17 万元，占 43.14%，比上年预算减少 3381.92 万元，下降 68.76%，主要原因是：上年喀什噶尔河灌区喀什市阿克喀什乡西开尔瓦渠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工程，喀什噶尔河灌区喀什市大亚郎水库放水支渠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工程，喀什市以工代赈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支出进度正常，结转资金相对减少。

三、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水利局部门 2025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水利局部门 2025 年支出预算 3560.91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443.73 万元，占 12.46%，比上年预算增加 91.48 万元，增长 25.97%，主要原因是：本年预算调整，同时人员调动，人员经费增加，预算数增加。

项目支出 3117.18 万元，占 87.54%，比上年预算减少 3888.03 万元，下降 55.5%，主要原因是：本预算减少喀什噶尔河灌区喀什市阿克喀什乡西开尔瓦渠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工程，喀什噶尔河灌区喀什市大牙郎水库放水支渠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工程，喀什市以工代赈基础设施建设项目，预算数减少。

四、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水利局部门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1447.94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330.88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117.06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8.83 万元，主要用于：部门机关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职业年金、抚恤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行政单位离退休人员工资津贴补贴及离退休人员管理方面的支出；卫生健康支出 18.16 万元，主要用于：行政事业单位人员医疗保险支出、公务员医疗补助；农林水支出 1192.39 万元，主要用于：水利行政事业单位正常运转和开展水利工程建设、水利前期工作、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防汛抗旱、水土保持、水质监测、水行政执法监督、河湖长制等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31.50 万元，主要用于：缴纳住房公积金；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117.06 万元，主要用于：水库移民直补资金。

五、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水利局部门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水利局部门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合计 1330.88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443.73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91.48 万元,增长 25.97 %。主要原因是：本年预算调整，同时人员调动，人员经费增加，预算数增加。

项目支出 887.15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082.91 万元，下降 54.97%。主要原因是：本预算减少喀什噶尔河灌区喀什市阿克喀什乡西开尔瓦渠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工程，喀什噶尔河灌区喀什市大牙郎水库放水支渠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工程，喀什市以工代赈基础设施建设项目，预算数减少。

(二)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88.83 万元，占 6.67%。
- 2.卫生健康支出（类）18.16 万元，占 1.36%。
- 3.农林水支出（类）1192.39 万元，占 89.59%。
- 4.住房保障支出（类）31.50 万元，占 2.37%。

(三)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025 年预算数为 51.81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8.50 万元，增长 19.63%，主要原因是：本年人员变动，基础绩效奖增补部分纳入本年预算，预算数增加。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5 年预算数为 37.02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9.20 万元，增长 33.07%，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增加，工资调整，社保基数调高，预算数增加。

3.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5 年预算数为 15.99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4.17 万元，增长 35.28%，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增加，工资调整，行政单位医疗缴费基数调高，预算数增加。

4.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5 年预算数为 2.17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43 万元，增长 24.71%，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增加，工资调整，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基数调高，预算数增加。

5.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行政运行（项）：2025 年预算数为 305.24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60.50 万元，增长 24.72%，主要原因是：本年预算调整，同时人员调动，人员经费增加，预算数增加。

6.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工程建设（项）：2025 年预算数为 393.95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631.17 万元，下降 61.57%，主要原因是：本预算减少喀什市吐曼河中小河流治理项目，预算数减少。

7.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项）：2025 年预算数为 310.6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54.80 万元，增长 21.42%，主要原因是：本预算增加公益性人员补助项目款，小型水库维修养护项目款，预算数增加。

8.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项）：2025 年预算数为 32.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32.00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预算数增加水资源管理与保护项目，预算数增加。

9.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农村供水（项）：2025 年预算数为 150.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30.00 万元，增长 650.00%，主要原因是：本年预算增加 2025 年中央水利发展资金预算项目，预算数增加。

10.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其他水利支出（项）：2025 年

预算数为 0.6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10 万元，增长 20.00%，主要原因是：本年预算增加水价综合改革节水奖励项目，预算数增加。

11.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5 年预算数为 31.5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8.68 万元，增长 38.04%，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增加，工资调整，住房公积金缴费基数调高，预算数增加。

12.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土保持（项）：2025 年预算数为 0.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21.96 万元，下降 10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本年该科目未安排预算。

13.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专项支出（项）：2025 年预算数为 0.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646.68 万元，下降 10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本年该科目未安排预算。

六、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水利局部门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水利局部门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443.73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428.2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奖励金等。

公用经费 15.4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水利局部门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1) 项目名称：喀什市农村基层防汛预报预警体系建设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喀市财预【2025】3号

预算安排规模：393.95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水利局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喀什市农村基层防汛预报预警体系建设项目，共计393.95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5年01月至2025年12月

(2) 项目名称：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自治区水利发展资金预算的通知-2025年自治区水利发展资金

设立的政策依据：喀地财农【2024】48号

预算安排规模：297.6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水利局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2025年自治区水利发展资金公益性人员补助，共计297.6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5年01月至2025年12月

(3) 项目名称：2025年中央水利发展资金

设立的政策依据：喀地财农【2024】29号

预算安排规模：13.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水利局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2025年中央水利发展资金小型水库工程，共计13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5年01月至2025年12月

(4) 项目名称：2025年中央水利发展资金

设立的政策依据：喀地财农【2024】29号

预算安排规模：32.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水利局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 2025 年中央水利发展资金水资源管理，共计 32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01 月至 2025 年 12 月

(5) 项目名称：2025 年中央水利发展资金

设立的政策依据：喀地财农【2024】29 号

预算安排规模：15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水利局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 2025 年中央水利发展资金农村饮水工程，共计 15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01 月至 2025 年 12 月

(6) 项目名称：精准补贴及节水奖励补助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喀市财预【2025】003 号

预算安排规模：0.6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水利局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精准补贴节水奖励补助项目，共计 0.6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01 月至 2025 年 12 月

八、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水利局部门 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水利局部门 2025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支出 117.06 万元,与上年预算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本年预算安排的水库移民直补资金项目较上年无增减变动。其中：

1.农林水支出 (类)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款) 移民补助(项)117.06 万元,与上年预算相比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

主要原因是：本年预算安排的水库移民直补资金项目较上年无增减变动。

九、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水利局部门 2025 年国有资本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水利局部门 2025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水利局部门 2025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水利局部门 2025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数为 4.2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4.2 万元，公务接待费 0 万元。

2025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比上年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本年度未安排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费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本年度未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费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相较于上年度，我单位公务用车运行费无增减变动；公务接待费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本年度未安排公务接待费。

十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水利局部门 2025 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水利局部门 2025 年上年结转结余 1536.17 万元，包括：财政拨款 1536.17 万元，非财政拨款 0 万元，其中：

1.2024 年驻村工作队为民办实事经费 0.85 万元,主要用于:2024 年驻村工作队为民办实事经费。

2.2024 年水利专项[重大骨干防洪减灾方向等]2024 年第一批中央基建投资预算资金 268.71 万元, 主要用于:喀什噶尔灌区喀什市帕哈太克里乡依希路斯塘支渠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工程款支付。

3.喀什噶尔河灌区喀什市阿克喀什乡西开尔瓦渠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工程 104.02 万元, 主要用于:喀什噶尔河灌区喀什市阿克喀什乡西开尔瓦渠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工程款支付。

4.喀什噶尔河灌区喀什市帕哈太克里乡依希路斯塘支渠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工程 34.06 万元, 主要用于: 2024 年水利专项【重大骨干防洪减灾方向等】2024 年第一批中央基建投资预算资金支付。

5.喀什噶尔河灌区喀什市大牙郎水库放水支渠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工程 56.18 万元, 主要用于:喀什噶尔河灌区喀什市大牙郎水库放水支渠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工程款支付。

6.2024 年中央水利发展资金 0.00 万元, 主要用于: 日常运转支出 1 元。

7.2024 年堤防(护岸)水毁修复项目 30.00 万元, 主要用于: 2024 年堤防(护岸)水毁修复项目款支付。

8.2023 年中央水利发展资金项目 1042.29 万元,主要用于:2023 年中央水利发展资金项目支付。

9.2024 年中央水库移民扶持基金 0.06 万元, 主要用于: 2024 年中央水库移民扶持基金项目款支付。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单位运行经费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水利局部门 2025 年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15.49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61 万元，增长 11.6%。主要原因是：新增 3 名在职人员，公用经费增加，机关运行经费相应增加。

(二) 政府采购情况

2025 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水利局部门政府采购预算 579.0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337.8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57.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184.20 万元。

2025 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水利局部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576.80 万元，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576.80 万元。

(三) 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底，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水利局部门及下属各预算单位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房屋 1517.58 平方米，价值 62.93 万元。

2.车辆 2 辆，价值 38.77 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2 辆，价值 38.77 万元；执法执勤用车 0 辆，价值 0.00 万元；其他车辆 0 辆，价值 0.00 万元。

3.办公家具价值 0.00 万元。

4.其他资产价值 692.81 万元。

部门价值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部门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2025 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安排购置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四) 预算绩效情况

2025 年，本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整体预算绩效目标 1 个，涉及预算金额 3560.91 万元；当年项目 8 个，当年财政拨款项目涉及预算金额 1004.21 万元；当年非财政拨款项目涉及预算金额 576.8 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部门名称（盖章）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水利局			
部门联系人		包振霞		联系电话:	15026309603
年度绩效目标		1. 严格落实水资源管理制度，严守红线底线，强化地下水位水量双控，将井电双控平台上线率提高。			
年度预算 （万元）		资金来源		资金总额（万元）	
		财政资金（万元）	上级安排	2145. 83	
			本级安排	838. 28	
		其他资金（万元）	其他	576. 8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设定依据	分值权重
履职效能	数量指标	水土流失综合治理面积	≤0. 328 平方公里	2025 年工作计划	15
履职效能	质量指标	灌溉水利用率系数	=0. 57	2025 年工作计划	15
履职效能	质量指标	农村自来水普及率	=100%	2025 年工作计划	15
履职效能	质量指标	集中供水率	=100%	2025 年工作计划	15
履职效能	质量指标	生产总值用水量下降率	=30. 46%	2025 年工作计划	15
履职效能	质量指标	地下水管控目标达标率	=100%	2025 年工作计划	1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水利局						
项目名称		2025 年中央水利发展资金			项目负责人		多力坤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13.00	其中：财政拨款	13.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本项目资金用于水库移民直补资金，主要实施内容为计划发放 1951 名移民的直补资金，按照每人 600 元标准实施，可使 2 个移民村受益，改善移民生产生活质量。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小型水库维修养护座数	≥2	计划标准	≥2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审计、检查、巡查等指出问题数量	=5	计划标准	=5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项目按计划开工时间	=2025 年 5 月底前	计划标准	=2024 年 5 月底前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按计划完工时间	=2025 年 11 月底	计划标准	=2024 年 11 月底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小型水库维修养护支出	≤13 万元	计划标准	≤13 万元	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完善水利基础设施建设	有效完善	计划标准	有效完善	6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工作资料
		解决饮水安全问题	有效解决	计划标准	有效解决	6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工作资料
		正常运转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8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辖区居民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95%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水利局						
项目名称		2025 年中央水利发展资金			项目负责人		多力坤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32.00	其中：财政拨款	32.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本项目资金用于水库移民直补资金，主要实施内容为计划发放 1951 名移民的直补资金，按照每人 600 元标准实施，可使 2 个移民村受益，改善移民生产生活质量。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灌溉机井“以电折水”样本井点数	≥20	计划标准	≥20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审计、检查、巡查等指出问题数量	=0	计划标准	=0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项目按计划开工时间	=2025 年 5 月底前	计划标准	=2024 年 5 月底前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按计划完工时间	=2025 年 11 月底	计划标准	=2024 年 5 月底前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农村灌溉机井“以电折水”样本井维修支出	=32 万元	计划标准	=32 万元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完善水利基础设施建设	有效完善	计划标准	有效完善	6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工作资料
		解决饮水安全问题	有效解决	计划标准	有效解决	6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工作资料
		正常运转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8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辖区居民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95%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水利局						
项目名称		2025 年中央水利发展资金			项目负责人		多力坤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150.00	其中：财政拨款	15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本项目资金用于水库移民直补资金，主要实施内容为计划发放 1951 名移民的直补资金，按照每人 600 元标准实施，可使 2 个移民村受益，改善移民生产生活质量。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饮水工程水厂维修养护数量	≥15	计划标准	≥15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审计、检查、巡查等指出问题数量	=0	计划标准	=0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项目按计划开工时间	=2025 年 5 月底前	计划标准	=2024 年 5 月底前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按计划完工时间	=2025 年 11 月底	计划标准	=2025 年 11 月底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农村饮水工程水厂维修养护支出	=100%	计划标准	=10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完善水利基础设施建设	有效完善	计划标准	有效完善	6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工作资料
		解决饮水安全问题	有效解决	计划标准	有效解决	6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工作资料
		正常运转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8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辖区居民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95%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水利局						
项目名称		精准补贴及节水奖励补助项目			项目负责人		多力坤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0.60	其中：财政拨款	0.6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自收自支政府采购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政府采购涉及单位数量	=3	计划标准	=3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政府采购合规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政府采购完成时间	=100%	计划标准	=100%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水尺采购支出	≤0.6万元	计划标准	≤0.6万元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设备利用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5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95%	计划标准	=95%	2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水利局						
项目 名称		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自治区水利发展资金预算的通知-2025 年自治区水利发展资金			项目 负责人		王 艳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297.60	其中：财政拨款	297.6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喀地财农[2024]48 号文件下达资金 297.6 万元，计划补助 93 名公益性岗位人员，按照人均 2666.67 元的标准，安排预算资金 297.6 万元，通过实施本项目，有效提高公益性岗位工作积极性，保障公益性岗位人员生活水平。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人数	=93 人	计划标准	=93 人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质量指标	补助对象认定准确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补助覆盖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时效指标	资金补助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小型水库维修养护支出	=13 万元	计划标准	=13 万元	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人均发放成本	=2666.67 元/人/月	计划标准	=2666.67 元/人/月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公益性岗位补助支出	=297.6 万元	计划标准	=297.6 万元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提高公益性岗位工作积极性	有效提高	=20	计划标准	=2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说明材料，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公益性人员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95%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水利局						
项目名称		喀什市农村基层防汛预报预警体系建设项目			项目负责人		王艳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393.95	其中：财政拨款	393.95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防洪发布警报，提前防范，减少损失，紧急避险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欠款纠纷案发率	≤5%	计划标准	≤5%	5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5年12月底	计划标准	2024年12月底	5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工程欠款支付	≤363.86万元	计划标准	≤363.86万元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项目案件受理费	≤4.41	计划标准	≤4.41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项目其他费支出	≤25.67	计划标准	≤25.67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防范财政风险	=100%	计划标准	=100%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企业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95%	10	按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水利局						
项目名称		水利局自收自支政府采购			项目负责人		王艳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576.80	其中：财政拨款	0.00	其他资金	576.80	
项目总体目标		自收自支政府采购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政府采购涉及单位数量	=3	计划标准	=3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政府采购合规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政府采购完成时间	=100%	计划标准	=100%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政府采购支出成本	=576.8万元	计划标准	=576.8万元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办公用品及设备采购品目数量	=1518.65次	计划标准	=1518.65次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设备利用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5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95%	计划标准	≥95%	2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水利局						
项目名称		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水库移民扶持资金			项目负责人		阿布都肉素力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117.06	其中：财政拨款	117.06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本项目资金用于水库移民直补资金，主要实施内容为计划发放 1951 名移民的直补资金，按照每人 600 元标准实施，可使 2 个移民村受益，改善移民生产生活质量。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乡镇数量	=2	计划标准	=2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项目设计变更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工程量完成量	=100%	计划标准	=10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竣工验收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项目按计划开工时间	=2025 年 5 月底	计划标准	=2024 年 12 月底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按计划完工时间	=2025 年 12 月底	计划标准	=2024 年 12 月底	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英乡渠道建设支出	=76.26 万元	计划标准	=76.26 万元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阿克喀什乡渠道建设支出	=29.28 万元	计划标准	=29.28 万元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正常运转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工作资料
		减少水资源流失	有效减少	计划标准	有效减少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工作资料

	生态效益 指标	公益性人员满意 度	=95%	计划标准	=95%	10	按评判等 级赋分	说明材料, 工作资料
--	------------	--------------	------	------	------	----	-------------	---------------

(五) 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我单位无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部门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各部门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新能源汽车充电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

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水利局部门

2025 年 02 月 08 日